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00 ION
耳 重 飛

II. 信用債基本情況

1. 債券類型：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債券、(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
2. 發行人：中聯租賃中國
3. 發行場所：中國的證券交易所或銀行間市場
4. 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分期發行
5. 發行期限：單期存續期限不超過3年
6. 增信措施：本公司為中聯租賃中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信用債提供全額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III. 被擔保人的基本情況

- (1) 公司名稱：中聯租賃中國
- (2) 註冊地點：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睦寧路11號科研樓B座501
- (3) 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獨資)
- (4) 法定代表人：王芙蓉
- (5) 註冊資本：28,000萬美元
- (6) 成立時間：2009年2月2日
- (7) 經營範圍：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向國內外購買租賃財產；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租賃交易諮詢和擔保；保險兼業代理；經濟信息諮詢；銷售工程、機械設備、工程車輛；與主營業務有關的商業保理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不得投資《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中禁止外商投資的領域)
- (8) 中聯租賃中國與本公司關係：中聯租賃中國是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IV. 授權

1. 同意中聯租賃中國作為原始權益人在中國的證券交易所發起設立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及同意中聯租賃中國擔任本次資產支持專項計劃的差額支付承諾人；及同意本公司對中聯租賃中國承擔的該差額補足義務提供擔保。
2. 同意中聯租賃中國作為發行人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信用債，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的證券交易所發行公司債券或在銀行間市場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或中期票據；及同意本公司對中聯租賃中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信用債提供全額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3. 提請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長或他授權之人士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信用債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地點、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結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V.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網站刊登、並(在需要時)向股東寄發通函，內載(其中包括)本公司擬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及信用債等詳情，以及股東大會通告和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5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王賢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成虎先生、黃國濱先生、吳寶海先生及黃琚女士。

* 僅供識別